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馨怡  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554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「2021年度單親獎助學金」，自110年9月1日起至同年9月3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受理申請，請貴校惠予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110年7月28日單親兒110字第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獎學金實施辦法、申請表等資料，可至[www.spef.org.tw](http://www.spef.org.tw)最新消息處下載；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賴星語，電話02-23123838分機1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高中職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